

專案質詢

8-5-9-036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自從太陽花學運震撼全台後，路過抗爭 VS.拒馬防暴、任意侵占公署、霸佔馬路、阻擋出入，似忽所有不法行徑都可以簡單化為「造反有理」。本席籲請政府；要堅持『公權力』不容隨便挑戰，要負責任地提出實質問題的解決方案，以理服人。現階段台灣，凡事意識型態化，所有攸關國家發展的重要課題，都被一一簡化成是非題與零和遊戲，只要不認同者，似乎都要背上「害台灣」的沉重。本席必須說；台北街頭如今抗爭無日無之，政府作為無法取信於民，當然要負最大的責任。以核電問題為例，政府是否應該要明確告訴國人：若沒核電，生活要靠什麼？工業要如何發展？靠燒炭；是否形同慢性自殺，符合環保嗎？靠風力，反瘋車示威者肯罷休嗎？靠再生能源，民眾承受得起高電價嗎？台灣是出口導向國家，在產業轉型未成功前，沒核電所可能導致生產成本高漲，工業萎縮，百業蕭條，這些會發生的事實，是不是應該用人民聽的懂的語言，明白清楚讓每一個人知道，缺電？生活或可少吹冷氣多扇扇子，但關係台灣生存經濟發展的工業能承受嗎？如果；台灣人民都選擇等同「海地」、「莫三鼻」國家人民的生活，那也無話可說，特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反核四與反核並不是同一個問題，核四不建並不表示沒有核能，兩件事情混淆不清。要終止核四比較簡單，但不要核能卻很難一步到位，因為還有核能一、二、三廠在運作，未來

立法院第8屆第5會期第9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沒有核能不是不可能，沒有核能之後怎麼辦？最好的方式是國內開始逐漸去適應沒有核電的環境；直白的說，缺電最好的替代方案，就是開始學習電力不足的日子。

- 二、不建核四，國內會不會缺電，這不是政治而是算術問題；以現今國內用電情況來看，沒有核四缺電乃必然，到時全民能否一致力行節能，尚在未定之天。填補缺電可用太陽能、風力、燃煤及天然氣，但是要使用這些替代方案來補核能，必須有詳細計算以及運作操盤能力。反核人士一味要求廢除核電，卻始終無法提出具體可行的替代能源方案。水力發電？台灣水資源不足，生吃都不夠如何曬乾。風力發電？環保人士認為現行風力發電設施會傷害過境候鳥。火力發電？煤礦需從國外進口，額外增加船運成本且使溫室效應更加惡化，台灣燃煤排放二氧化碳已在國際惡名昭彰，不容於國際也達不到減碳目標，火力發電廠周遭居民就應自認倒楣？至於垃圾發電，目前台灣尚無此技術，更是情何以堪！
- 三、能源替代方案，不是問題多多就是緩不濟急，解決的方式，將現在三核能廠延役，勢將難免；而現有的三個核電廠延役，是否能比新建的核四更安全？若不延役，台灣會面臨什麼情況？這樣一個攸關全民生命安全，國家經濟發展的重要議題，不能只見政治操作，不見理性專業溝通。本席當然贊成一個無核能危險的「非核家園」，在用電不虞匱乏、經濟又能發展下，台灣不難成為陶淵明筆下的世外桃源。但現在要冷靜思考的是「非核家園」是否能一蹴而成？
- 四、面對這些正反意見，即使專業人士也無法肯定表示「核電安全一定沒問題」或「廢核電後台灣不會面臨經濟大風暴」。在這種情形下，人民又如何選擇？雙方立場所以差距如此大，可說都未客觀論事，或者以立場言事都沒說實話。「沒核安就沒核四」，問題是核安標準何在？又由何人認定？反核人士說核電危險，證之少數已發生核電事故國家仍在使用核電，危險性亦非必然。又表示「只要降低用電量，台灣根本不缺電」，這種話既不合邏輯又不負責任，降低用電量是要犧牲工業成長，以及人民付出衣食住行代價。本席籲請政府；不論結果是挺核或廢核，政府都必須備好對策與說帖：倘若公投決定核四續建，如何確保核安，以化解反核者的疑慮？如果民意決定廢核，那麼替代方案為何，若沒核電，生活要靠什麼？工業要如何發展？民眾要付出何等代價？凡此都要講清楚說明白。